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 & 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5)

- (1) 有關終止徹思叔叔業務的內幕消息；及
- (2) 本公司股份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用途變更

#### **(1) 有關終止徹思叔叔業務的內幕消息**

本公告由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擬終止其以「徹思叔叔」品牌名義進行的零售業務(「徹思叔叔業務」)及關閉其三間現有零售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徹思叔叔業務產生收益約7.6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7%，惟於同年因其收益減少及運營成本高企而錄得經營虧損約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徹思叔叔業務產生收益約1.4百萬港元(未經審核)，約佔本集團同期總收益的1.1%，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約1.6百萬港元減少約1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經營虧損為約0.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的經營虧損約0.1百萬港元增加四倍。

經考慮徹思叔叔業務的財務表現對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及其前景的負面影響，董事認為終止徹思叔叔業務及關閉三間現有零售店（「建議終止」）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有關建議終止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進行，並於二零一九年二月逐步完成。

鑑於建議終止，根據徹思叔叔三間現有零售店各自的租賃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按下表所列方式使用或終止使用租賃物業（視情況而定）：

編號	地址	動用或終止方式
1	香港銅鑼灣景隆街3號地下B舖	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或前後結業，並將租賃物業用作本集團的其他零售業務
2	九龍旺角廣華街1號仁安大廈地下24B號舖	經營至二零一九年二月租期屆滿
3	新界將軍澳重華路8號東港城2樓一田超市222號舖 TKO-10-005 A專櫃	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底之前結業，並將租賃物業用作本集團的其他零售業務

預期本集團將不會就租賃物業的用途變更向業主作出額外補償。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0.5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預期建議終止將不會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 本公司股份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用途變更

茲提述：(1)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透過股份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分配的公告（「配發結果公告」）。鑑於建議終止，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決定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

## 所得款項用途變更

下表列示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原定分配(如配發結果公告所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期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分析以及任何尚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建議重新分配的詳細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的原定分配 (如配發結果 公告所披露) 千港元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的首次公開 發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截至本公告 日期尚未動用 的首次公開 發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尚未動用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 經修訂分配 千港元
開設新店舖				
— 天仁茗茶	26,200	(10,369)	15,831	15,831
— 九湯屋	18,000	(874)	17,126	17,126
— 徹思叔叔	2,400	—	2,400	—
引入新飲料品牌	—	—	—	1,640
提升ERP系統	3,600	(1,266)	2,334	2,334
租賃貨倉設施	12,300	(1,822)	10,478	10,478
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	2,500	(519)	1,981	1,981
一般營運資金	6,100	(1,270)	4,830	5,590
總計	<u>71,100</u>	<u>(16,120)</u>	<u>54,980</u>	<u>54,980</u>

### 更改的理由

誠如配發結果公告所討論，本公司原定計劃動用約2.4百萬港元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於開設兩間徹思叔叔零售店，有關款項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由於本集團現時擬結束徹思叔叔業務，董事會決定按下列方式重新分配該筆尚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 約1.6百萬港元用於為新引入的飲料品牌(以在店舖新鮮製作手工珍珠丸子為特色的茶飲品牌)開設新零售店。本公司決定將目前用作徹思叔叔零售店的其中一項租賃物業用於此新零售店；及
- 約0.8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認為上述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符合本集團現時業務發展，使本集團可更有效地調配其財務資源，且因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實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陳錦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錦泉先生、陳紹璋先生、周永江先生及田巧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家豪先生、施鴻仁先生及鍾國武先生。